

新密市人民政府文件

新密政文〔2022〕42号

新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 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2022年第6次常务会议纪要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新密市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规范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管理、应用机制和流程，加快推进以视图大数据为核心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提升视频监控服务城市管理、治安防控、打击犯罪、服务群众、创新管理等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十九大以来党的方针政策，加快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党政领导、公安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围绕机制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结合城市大脑建设，推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集约化、联网标准化、资源共享化、管理规范化和应用智能化，扩展服务领域，为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安定，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树立全市一盘棋的思想，按照“统一标准、统一规范、统一时空、统一安全、统一运维、统一日志”的原则，提高视频图像采集设备在线率，提升智能化采集效率和应用水平；加大重点行业、重点单位联网力度，拓展信息采集种类，全面提升新密市视

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管理水平。

（一）加强统筹，规范管理

统筹市、乡两级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将视频监控工作纳入我市城乡规划，保障相关费用。

（二）整合资源，按需联网

按照《河南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和《公共安全重点区域视频图像信息采集规范》（GB37300—2018）的要求，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单位、治安复杂区域技防工作的指导，规范视频图像信息的采集。按照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工作需要，依规做好视频图像信息联网工作。结合“城市大脑”项目建设，将视频数据融入新密市“城市大脑”视频应用板块。

（三）智能解析，共享应用

提高智能化前端的比例，优化前端设备场景布局，加强多维信息融合分析，提升解析精准性，推动视图数据与各类业务数据的融合应用工作。统筹推进视频传输网、互联网视频图像信息整合和安全管理，实现数据与应用解耦，推进视频图像信息共享应用。促进点位互补、网络互联、平台互通，最大限度实现公共区域视频、图像资源的联网共享，实现与其他视频图像共享平台联网对接。

三、组织领导

为加快推进我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建立协调保障机制，决定成立以市委副书记、市长为组长的新密市公共安

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陈玉杰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的统筹协调、推动落实。

四、工作目标

按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目标，推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集约化、联网标准化、资源共享化、管理规范化的应用智能化，进一步提高视频监控覆盖率、视频资源在线率。

1. 进一步扩大视频监控覆盖面。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部位的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结合社会治安防控工作需求，查漏补缺，科学补点，实现视频监控立体化覆盖。

2. 继续推进智慧安防小区（村居）、智慧单位（楼宇）的建设联网，结合“三零”创建工作，推动各类前端动态感知设备的布建、联网与整合。

3. 加强对视频监控前端的运维管理，积极修复因城市道路施工、自然灾害等因素损坏的视频监控设备，提高视频图像在线率和数据质量。

4. 继续推进视频图像的联网共享，构建视频图像资源跨部门联网整合的工作机制，实现视频图像资源的互联互通和全面整合，发挥视频图像信息在社会治理、公共安全、智能交通、服务民生等领域的作用。

5. 加强科技创新，提升技术支撑能力。运用数据挖掘、人

像比对、车牌识别、智能预警、无线射频、地理信息、北斗导航等现代技术，在充分考虑技术成熟度的基础上，加大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中的集成应用力度，提高视频图像信息的综合应用水平。以全面发展视频、图像综合应用技术为目标，解决重大关键技术及应用难题，提升公共安全领域的技术支撑能力。

五、工作任务

（一）对现有视频监控进行维护升级，重点修复因“7·20”特大暴雨灾害影响离线点位，提高视频监控在线率

开展因维保到期、城市管理专项行动、道路施工、“7·20”特大暴雨等自然灾害导致受损视频监控点位的修复工作，恢复前端在线率、联网率。

（二）进一步扩大视频监控覆盖面，持续推进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建设联网

1. 根据城区扩展情况，继续推进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建设联网。根据《郑州市委政法委关于印发〈郑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方案（2021年度）〉的通知》（郑政法〔2020〕100号）前端点位建设目标，综合我市辖区面积、辖区人口数量、道路总长度、路口数量及重点部位数量等因素，继续开展前端点位建设工作，提升视频监控覆盖面，完成全域覆盖的建设目标。

2. 依据《河南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和《公共安全重点区域视频图像信息采集规范》（GB37300—2018）要求，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关键领域视频监控建设联网。

(1) 围绕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加强对具有政治历史意义、经常性举办重大群众性集会的场所等区域，进出新密市的国道、省道、高速公路、乡间道路出入口及收费站、检查站等交通重点区域，常用接待酒店门口、景区、宗教场所、学校、厂矿、水电油气、危爆物品存放区域等重点部位的建设联网；

(2) 结合城市应急管理需求，加强对涵洞、隧道、易积水点、易塌方点、易拥堵点等重点部位的建设联网工作；

(3) 根据疫情防控需求，加强对隔离酒店出入口、医院周边等区域的视频监控建设联网。

3. 转变前端建设思路，创新前端建设和采集模式。

(1) 持续推进一杆多用、监控上墙、门前三包（包区域、包建设、包运维）等建设模式方式，减少施工环节、加快建设进度、提高运维质量。

(2) 加强对重点行业、重要企事业单位、社区（村）、商户等视频图像信息采集系统建设的指导和督促，引导更多社会单位开展二类、三类视频监控建设，提高二类、三类资源的联网率、在线率。对应当安装相应的技防系统而未安装的场所和单位要限期整改，对已经安装并具备与公安机关联网条件的，要及时联网。

(三) 推进智慧安防小区、智慧单位（楼宇）的建设联网。

根据《郑州市公安局关于下发〈郑州市公安局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技术指南〉的通知》（郑公明发〔2021〕603号）等相关要求，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加快推进智慧安防小区（村居）、

智慧单位（楼宇）的建设联网，优先开展警情高发区域、案件高发区域、治安乱点区域以及学校、医院等单位智慧安防设施的建设、联网工作，确保智慧安防小区（村居）、智慧单位（楼宇）建设完成度 2022 年上半年达到 60%，2022 年年底基本实现全覆盖。

1. 结合现状，分类开展智慧安防小区、智慧单位（楼宇）建设。小区、智慧单位（楼宇）采用按照公安机关标准自主建设的模式进行建设，分类型分情况推进更多资源参与智慧安防小区（村居）、智慧单位（楼宇）的建设联网。

2. 明确联网方式，确保数据安全。智慧安防小区（村居）、智慧单位（楼宇）在建设、联网时，要根据《住宅小区安全防范系统通用技术要求》（GB/T21741—2021）等相关安全标准，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合理选择视频传输网、互联网等联网方式。通过视频传输网接入的，应先接入我市视频网智慧小区管理平台；通过互联网接入的，原则上接入郑州市级互联网共享平台。

（四）强化社会资源联网共享和数据融合，深化视图大数据智能化应用

1. 做好视频图像信息共享，拓宽视频应用领域。以“雪亮工程”为牵引，依托我市“平安新密”视频监控平台，整合接入涉及公共安全的二类、三类的视频监控点位，以及多种行业内视频监控资源，并依法依规开展视频信息共享，建立健全全市跨辖区、跨部门的视频图像共享机制，逐步开展视频图像信息在城乡

社会治理、智能交通、服务民生、生态建设与保护等领域的试点应用，为社会和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在信息惠民、科技惠民等政策和工作中，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应用作为重点措施和手段整体推动。

2. 扩容平台并发能力和存储容量。结合前端建设、联网数量，同步扩充网络承载能力和平台视频并发访问能力。市视频监控中心要严格落实视频图像信息存储要求，视频存储不低于 60 天，重点区域视频存储不低于 90 天，车辆卡口、人像卡口及视频流解析后的图片、数据存储不低于 1 年。

(五) 申请专项运维资金，加强运维管理，确保在线率、联网率

1. 申请资金保障。按照国家发改委《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 号）要求，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运行、维护、联网、应用工作纳入市、乡两级经济社会发展和城乡规划，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建立常态的经费保障机制，做到视频监控与城市基础设施“同规划、同建设、同验收、同使用”。

2. 建设运维系统，健全运维机制，确保在线率。积极开展全市视频监控运维管理系统的建设，实现对设备状态、数据采集质量、网络传输情况、平台上下级联网情况等的实时监测、自动诊断、及时告警；在此基础上，组建专门运维队伍或购买运维服务，制定多维度的考核细则，实现运维管理的制度化、专业化、

智能化。

六、各单位职责任务

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由市公安局主导，具体负责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的实施，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推动实现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全力确保按时间节点、按要求完成视频监控建设工作的目标任务。

市公安局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积极推进视频监控建设与应用工作，制定视频监控建设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负责视频监控建设方案的论证和检测验收，指导社会单位和行业进行视频监控建设，加强对社会单位和行业视频建设应用情况进行日常检查和督导，统筹推进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维护、建设、联网工作。

市委政法委指导、协调各部门密切配合，将视频监控建设纳入平安建设及“三零”创建工作考核范围，定期通报讲评，有效传导压力，推动工作落实。

市发展改革委要将全市视频监控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和核准企业投资项目时，对应当建设视频监控工程的建设项目，要求建设单位将视频监控产品和视频监控工程的设置纳入建设内容，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及时向市综治部门和公安机关通报相关情况，以便做好方案评审和工程验收工作。

市财政局要参与研究制定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规划，积极

包装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建立视频监控重建、维护和管理经费保障机制。

市住建局负责住宅小区的视频监控建设规划，对于已建成小区督促开发商落实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对于新建、在建小区要将视频监控系统列入建设规划，所需费用列入工程预算。尽快修复汛灾受损道路，将因修道路拆除的监控设备及立杆及时恢复，配合受损监控重建过程中破路、复原工作。

市城管局配合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借杆、走线、树枝清理等重建工作，城市改造涉及监控移除要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协调我市视频监控建设中道路的开挖审批工作。

市文广旅体局负责图书馆、文化馆（站）、美术馆、网吧、游戏厅、体育场馆等文化娱乐场所及 A 级景区、旅行社、星级宾馆等视频监控建设总体方案制定、建设方案的论证和验收，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

市科工信局负责督导协调全市工业企业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要把视频监控建设与应用中遇到的关键性技术问题作为科研项目予以立项，注意总结推广经验，协助相关部门完成视频监控的规划、论证和验收工作。

市大数据局统筹全市数据共享，指导各单位数据平台建设与融合。

市教育局负责中小学、幼儿园等视频监控建设总体方案制定、建设方案论证和验收，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协调全市教

育机构视频监控联网工作。

市水利局负责全市水利资源监控覆盖和重点水域视频监控联网工作。

市应急局负责全市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部位以及重大危险源等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统筹协调应急资源，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实现视频监控资源与政府应急平台的互联互通与资源共享。

市资源规划局负责协调配合全市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区域监控覆盖工作。

市农委按照工作职责协调配合做好相关区域监控建设中电网、立杆工作。

市交通局要指导督促重点路段、客运站场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不断加大对公共营运车辆的无线视频监控和卫星定位系统的建设力度。

市卫健委负责协调配合医院等医疗部门视频监控建设和验收，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饭店、药店、食品生产企业公共区域监控安装工作。

市民族宗教局负责宗教场所视频监控建设总体方案制定、建设方案论证和验收，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协调相关区域监控联网工作。

市林业局负责相关区域监控建设联网工作，协调配合涉及公

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中电网、立杆工作。

市商务局负责对大型商场，规上餐饮企业，商贸、物流企业等视频监控及相关单位视频监控建设、应用、管理的督导，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协调相关部门涉及公共区域监控安装工作。

市园林绿化处负责各类公园、植物园、其他公共绿地的视频监控建设总体方案制定、建设方案论证和验收，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备。在城市视频监控建设中负责绿化剪枝的审批工作。

市督查局负责督促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对各职能部门的工作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突出督查重点，加大督导力度，压实责任链条，采取通报讲评等方式，推动工作落实。

市供电公司负责视频监控设备取电工作，修复因“7·20”特大暴雨灾害、道路修建、社区拆迁等受损电路，尽快完善电表安装工作，保证供电安全。

移动、联通、电信等通信运营商积极配合灾后监控重建工作，保障视频网络通畅，确保系统运行质量。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新密办事处负责制高点监控位置、电力协调工作。

市城市供水中心负责督导下属水厂的视频监控建设；

港华、中裕等天然气公司负责加气站、天然气门站、储配站、高中压天然气管道沿线等重点部位视频监控建设及联网工作；

中原环保等热力公司负责督导热电厂、热源厂、工业蒸汽锅

炉房、供热分公司等部门的视频监控建设及联网工作；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负责银行网点的视频监控建设。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伏羲山管委会负责各辖区内公共区域监控建设，及电力、借杆等协调工作。

七、时间节点

(一) 2022年6月30日前确保智慧安防小区(村居)、智慧单位(楼宇)建设完成度达到60%，2022年年底基本实现全覆盖。

(二) 2022年6月30日完成重点单位、重点区域等社会资源联网。

八、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强化协调

各成员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和保障，充分发挥各部门的职能作用，全力配合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有序推进。要强化视频监控建设联网跨部门工作机制，定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全市视频监控建设、联网、管理、应用、维护等工作。

(二) 严格执行工作方案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全面梳理当前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中的突出问题，统筹规划开展上述工作，确保2022年底前实现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总目标。

（三）严格落实加强考核奖惩

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考评体系，对工作开展情况月讲评、月考核。

（四）规范视频图像信息共享机制

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实现各部门间的共享。根据建设、使用与管理职责，建立跨部门共享机制，逐步开展社会服务工作。

（五）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

为积极推进此项工作开展，请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伏羲山管委会于每月 25 日前，将阶段性工作情况及时报送至市公安局。

电子邮箱：xmshczz@163.com

联系人：石 良，电话：17803711120；

闫飞展，电话：17803710587。

附件：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 领导小组

组 长：程 洋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姬勇斌 副市长、公安局局长
成 员：梁洪彬 市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柴政伟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赵 伟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民族宗教局局长
陈钊利 市督查局局长
张艳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刘振敏 市教育局局长
丁春杰 市科工信局局长
张超峰 市财政局局长
刘彦伟 市资源规划局局长
李忠敏 市住建局局长
宋光洲 市交通局局长
张玉亭 市城管局局长
李瑾瑜 市农委主任
袁金伟 市水利局局长
程柏松 市林业局局长

杨晓辉 市商务局局长
周晓丹 市文广旅体局局长
寇海荣 市卫健委主任
魏奇锋 市应急局局长
陈志刚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唐珂欣 市大数据局局长
陈玉杰 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
朱敏选 市园林绿化处副主任
张海宾 市城市供水中心主任
管晓峰 市供电公司经理
史文征 市移动公司副总经理
翟世权 市联通公司经理
刘怀锋 市电信公司经理
王世煜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新
密办事处经理
陈晓芳 市港华燃气有限公司经理助理
石润生 市中裕燃气有限公司行政副总
魏跃辉 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负责人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伏羲山管委会行政正职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陈玉杰同志兼
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的统筹协调、推动落实。

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 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和《河南省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快推进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提高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水平，根据《河南省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和《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坚持依法治理，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全面提升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水平，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安全保障。

二、工作目标

到2022年底，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率达到95%以上，重点行业、重点部位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率达到100%。实现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全覆盖、无死角、无盲区。

三、主要任务

（一）完善标准规范。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标准规范，制定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标准规范，明确建设要求、技术规范、数据标准等。

（二）推进建设联网。按照“谁建设、谁联网、谁负责”的原则，督促指导各行业、各单位加快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确保建设质量和联网效果。

（三）加强数据共享。建立健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数据共享机制，实现数据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提高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效能。

（四）提升应用能力。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平台建设和应用开发，提升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平台的智能化、网络化水平，提高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平台的综合应用能力。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新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办公室牵头，市公安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成，负责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

（二）加大资金投入。按照“谁建设、谁投入”的原则，明确各行业、各单位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资金投入责任，确保建设资金落实到位。

（三）强化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工作进度和质量。

（四）加强宣传培训。开展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宣传培训，提高全社会对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认识，增强各行业、各单位的工作责任感和主动性。

主办：市公安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民武装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新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印发
